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6只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部分条款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更多样化的投资途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分别与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统称“上述6只基金”)的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21年12月22日起,增加上述6只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部分条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份额分类情况

上述6只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后,将设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上述6只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后的基金简称、基金份额名称及基金份额代码如下:

### 1、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诺安鸿鑫混合)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简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诺安鸿鑫混合A	000066
2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诺安鸿鑫混合C	014498

### 2、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简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A	002137
2	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C	014521

### 3、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简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A	002292
2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C	014550

### 4、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诺安高端制造股票)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简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A	001707
2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C	014536

### 5、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简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A	320018
2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C	014551

### 6、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诺安研究优选混合)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基金份额简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A	008185
2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C	014497

## 二、相关业务规则

### (一)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交易相关规则

1、投资者在投资时,可自行选择投资的基金份额类别。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规则与原规则相同,目前已持有上述6只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其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为该基金A类基金份额。

2、本公司将开通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间的转换业务。同一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3、自2021年12月22日起,投资者可办理上述6只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

4、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均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二)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

上述6只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直销机构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含诺安基金官网网上交易、诺安基金手机客户端交易、“诺安基金”微信公众号以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的其他电子交易系统)。其他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的代销机构信息。本公司可根据业务需要增加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

### (三)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自2021年12月22日起,本公司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及C类基金份额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公司将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及C类基金份额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三、相关费用说明

### (一)管理费率、托管费率

上述6只基金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维持各基金原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不变。

(二) 申购费率

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维持各基金原有申购费率,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三)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

上述6只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份额名称	销售服务费率
1	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40%
2	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40%
3	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40%
4	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40%
5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40%
6	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40%

(四) 赎回费率

上述6只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维持各基金原有赎回费率。上述6只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情况具体如下:

1、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T < 7 日	1.5%
7 日 ≤ T < 30 日	0.5%
T ≥ 30 日	0

2、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T < 7 日	1.5%
7 日 ≤ T < 30 日	0.5%
T ≥ 30 日	0

3、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T < 7 日	1.5%
7 日 ≤ T < 30 日	0.5%
T ≥ 30 日	0

4、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T < 7 日	1.5%
7 日 ≤ T < 30 日	0.5%
T ≥ 30 日	0

5、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T < 7 日	1.5%
7 日 ≤ T < 30 日	0.5%
T ≥ 30 日	0

6、诺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T < 7 日	1.5%
7 日 ≤ T < 30 日	0.5%
T ≥ 30 日	0

四、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及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更新

1、为确保上述6只基金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就上述6只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不涉及原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义务关系的变化,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上述6只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情况详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6只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对照表将在本公告披露当日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

3、上述6只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将在本公告披露当日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另外,本公司将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上述6只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更新,更新后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6只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6只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5、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lion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咨询相关情况。

6、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